

【迎向挑戰-第六屆『籃得好天天』北區熱身賽】



【活動報名簡章】



第六屆『籃得好天天』開跑囉！今年會在高雄舉辦，大家想先試試自己的實力嗎？只要有興趣，都歡迎你/妳來共襄盛舉，別再猶豫了，趕快填寫報名表，讓我們一起來熱血一下吧！

 **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台北市政府體育局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台北社區生活支持中心

- ◆ **活動聯絡人：**心路台北社區生活支持中心 曾宥庭、鄭亞婷 社工員
- ◆ **電子信箱：**eltona218@gm.syinlu.org.tw
ireena216@gm.syinlu.org.tw
- ◆ **電話：**(02) 2239-5319 分機 313、308，**傳真：**(02) 2230-5309
- ◆ **地址：**台北市文山區萬和街 8 號 1 樓

一、活動時間及內容

1) 賽前資格選秀 限自閉症、智能障礙者(以下簡稱智青)參加



選秀目的：

為使障礙青年參與競賽內容水平標準一致，並以活動安全為由，智青完成報名後，將進行資格選秀，凡報名三對三競賽組請務必參與，若未通過檢測則分配至定點投籃組，通過檢測者，將依照籃球技能項目進行分組組隊。



選秀時間：

105 年 7 月 16 日 (六) 下午 1 點-5 點 (13:00-17:00)



選秀地點：

台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4 樓籃球場



選秀項目：

12 公尺直線運球、迂迴運球、運球上籃、中距離投籃等

2) 正式比賽



競賽時間：

105 年 8 月 6 日 (六) 上午 9 點-下午 4 點 (09:00-16:00)【時間暫定】



競賽場地：

台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競賽內容：

項次	項目	內容
1	三對三競賽組	1.男生、女生都可以報名，每一隊有 <u>2 名智青</u> 及 <u>2 名社青</u> 。 2.報名三對三的智青，要參加並通過 <u>資格鑑測</u> 。 3.報名三對三的智青，不可以再報名定點投籃組。 4.預計有 16 隊比賽。
2	定點投籃組 (籃球機投籃賽)	1.男生、女生組分開比賽；男生組可以報名 20 人，女生組可以報名 20 人。 2.報名定點投籃組的智青，不能再報名三對三。

3	定點投籃組 (打通關競賽)	1.男生、女生組分開比賽；男生組可以報名 20 人，女生組可以報名 20 人。 2.報名定點投籃組智青，不能再報名三對三。 
---	-----------------------------------	--

※各項競賽成績優良之參賽者，由主辦單位頒發獎狀及獎品。

※主辦單位視狀況保留調整本活動的權利。

交通方式：



※方式一 步行

坐捷運木柵線到木柵捷運站，走木柵路四段右轉秀明路一段至 169 號就會看到文山特教（走路約 15 分鐘）

※方式二 搭乘大眾運輸

坐捷運木柵線到木柵捷運站

換坐公車 236、530 到木柵下車

或 647 到華夏六村站下車

或 282 到萬芳路口站下車

※選秀日及競賽日當天在木柵捷運站會有工作人員，告訴你怎麼走到文山特教哦！

二、報名資格及方式

報名資格：

1. **智青**：年滿 15 歲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之自閉症、智能障礙者（比賽時攜帶證明/手冊，以備查驗）。報名請填寫附件一 智青報名表、附件二 智青告知同意書。
2. **社青**：年滿 15 歲籃球有熱情、興趣社會人士者。報名請填寫附件三 社青報名表、附件四 社青告知同意書。

3. 凡籃球職業以及國家代表隊者，不列入比賽隊員。
4. 凡未滿 18 歲之選手，應取得監護人之同意（但未滿 18 歲已結婚者，不在此限），參加競賽性活動者須無心臟病、高血壓、癲癇、氣喘之病史，始得參加本次運動競賽。
5. 報名表及同意書內須親自簽名或監護人同意簽署。



報名時間：

105 年 5 月 3 日到 6 月 30 日止（7 月 8 日 17:00 前沒繳費視同未報名）。



報名費用：

每位報名參賽者酌收新台幣 200 元報名費，含午餐、保險。

※小提醒：繳交報名表及報名費後才算完成報名程序。



報名方式：

1. 郵寄報名

信封請寫「台北市文山區萬和街 8 號 1 樓 心路基金會 北區熱身賽 收」

2. 傳真報名

02-2230-5309（傳真後，請打電話跟社工確認）

3. 電話報名

02-2239-5319 分機 313、308（請在 7 天以內補送書面報名表至中心）

4. 現場報名

地址：台北市文山區萬和街 8 號 1 樓



繳費方式：

繳費方式	內容
親自繳費	至中心說明繳交「籃得北區熱身賽」報名費用即可。
銀行轉帳 ATM	1. 完成轉帳手續後，請將「證明收據」浮貼於報名表中的 <u>繳費證明單</u> ，再連同報名表郵寄或傳真報名。 2. 戶名：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銀行：中國信託銀行(銀行代碼 822) 帳號：163540287453
郵政劃撥	3. 請於劃撥單通訊欄內註明： <u>20 籃得北區熱身賽+參賽者姓名</u> （務必填寫正確）。 4. 完成劃撥手續後，請將「劃撥證明影本」浮貼於報名表中的 <u>繳費證明單</u> ，再連同報名表郵寄或傳真報名。 5. 戶名：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帳號：50028654

附件一、105 年第六屆『籃得好天天-北區熱身賽』智青報名表

智青姓名：	身分證字號：	生日：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	①手機：	餐食： ☐ 葷 ☐ 素
📍通訊地址：		
緊急聯絡人：	關係：	聯絡人手機：
👋我需要的協助(交通支持、特殊生理狀況、服藥狀況等)：		
報名項目：☐三對三競賽組 ☐定點投籃組 「三對三競賽組」與「定點投籃組」只能選其中一個報名。 「三對三競賽組」須通過資格鑑測才可參賽，未通過者將分配至定點投籃組。		

為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核對貴子弟相關資料，

報名時請附上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身心障礙手冊正面

為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核對貴子弟相關資料，

報名時請附上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身心障礙手冊反面

繳費證明單據請浮貼於此處



附件二、105 年第六屆『籃得好天天-北區熱身賽』智青告知同意書

1. 貴會得於法律許可之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上述個人資料

※法定告知事項：本會向您取得之個人資料包含：姓名、身份證統一編號、地址、電話、電子郵件地址等資料。本會蒐集、處理及利用您個人資料之目的為：提供教育或訓練、促進醫療服務、服務與資源連結、服務使用者資料管理、本會調查研究與統計分析、對提供或贊助服務經費或物資之單位的成果呈現、行銷以及會務活動使用。本會將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妥善保護您的個人資料。就您的個人資料您得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向本會主張如下權利：查詢、閱覽、複製、補充、更正、刪除及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若您欲行使上述權利，請您親自於上班時間以電話或傳真與心路基金會聯繫。您亦可拒絕提供相關之個人資料，惟將無法及時享有心路基金會提供之相關活動與獲取各項資訊之權利。

2. 貴會得於法律許可之範圍內，使用本人肖像權及背景資料

本會僅會在活動之文宣及網站相關內容：如海報、簡介、月刊、單張、教學及宣導錄影帶、網站及其他媒體中使用；或提供媒體報導、拍攝及轉載：如報紙、電視、雜誌、網站及其他媒體，以上使用皆做為公益用途。如蒙貴家長同意，本會保證運用貴子弟之肖像及背景資料於公益用途，若有違反上述聲明之行為，貴家長得隨時終止本會之使用權。

3. 意外事件及醫療緊急處置

本人於活動期間，若因緊急意外情況，或發生「服務對象疾病及意外處理原則」所述情況須緊急就醫時，第一順位指定為_____醫院。

如急迫，立書人同意 貴中心另擇台北市立萬芳醫院，並於必要時授權 貴中心代簽手術、麻醉、特殊檢查同意書或住院同意書。

若在處理過程中，不幸發生人力無法抗拒之情事時，同意拋棄對 貴中心之損害賠償請求權，不為任何請求，但因 貴中心之故意或重大過失所致者，不在此限。

4. 參賽相關

本人同意參加第六屆『籃得好天天~北區熱身賽』籃球競技活動，已詳讀參賽相關報名資訊以及注意事項，並確認提供之各項資料正確無誤，將遵守比賽一切規定。

立書人智青姓名：_____（請務必簽章）

立書人家長姓名：_____（未滿 18 歲之參賽者家長務必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社青報名表

報名項目：
☐三對三籃球賽 隊名：_____ ☐需協助組隊

為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核對本人相關資料，報名時請附上身分證影本。

身分證正面

為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核對貴子弟相關資料，
報名時請附上身分證影本。

身分證反面

繳費證明單據請浮貼於此處



附件四、105 年第六屆『籃得好天天-北區熱身賽』社青告知同意書

1. 貴會得於法律許可之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上述個人資料

※法定告知事項：本會向您取得之個人資料包含：姓名、身份證統一編號、地址、電話、電子郵件地址等資料。本會蒐集、處理及利用您個人資料之目的為：提供教育或訓練、促進醫療服務、服務與資源連結、服務使用者資料管理、本會調查研究與統計分析、對提供或贊助服務經費或物資之單位的成果呈現、行銷以及會務活動使用。本會將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妥善保護您的個人資料。就您的個人資料您得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向本會主張如下權利：查詢、閱覽、複製、補充、更正、刪除及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若您欲行使上述權利，請您親自於上班時間以電話或傳真與心路基金會聯繫。您亦可拒絕提供相關之個人資料，惟將無法及時享有心路基金會提供之相關活動與獲取各項資訊之權利。

2. 貴會得於法律許可之範圍內，使用本人子弟肖像權及背景資料

本會僅會在活動之文宣及網站相關內容：如海報、簡介、月刊、單張、教學及宣導錄影帶、網站及其他媒體中使用；或提供媒體報導、拍攝及轉載：如報紙、電視、雜誌、網站及其他媒體，以上使用皆做為公益用途。如蒙貴家長同意，本會保證運用貴子弟之肖像及背景資料於公益用途，若有違反上述聲明之行為，貴家長得隨時終止本會之使用權。

3. 意外事件及醫療緊急處置

本人於活動期間，若因緊急意外情況，第一順位指定為_____醫院。

如急迫，立書人同意 貴中心另擇台北市立萬芳醫院，並於必要時授權 貴中心代簽手術、麻醉、特殊檢查同意書或住院同意書。

若在處理過程中，不幸發生人力無法抗拒之情事時，同意拋棄對 貴中心之損害賠償請求權，不為任何請求，但因 貴中心之故意或重大過失所致者，不在此限。

4. 參賽相關

本人同意參加第六屆『籃得好天天~北區熱身賽』籃球競技活動，已詳讀參賽相關報名資訊以及注意事項，並確認提供之各項資料正確無誤，將遵守比賽一切規定。

立書人社青姓名：_____（請務必簽章）

立書人家長姓名：_____（未滿 18 歲之參賽者家長務必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